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

地址：10014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7號

台北市興隆路3段304巷137號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5月26日
發文字號：農授防字第09901330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貴會申請調閱國內發生「禽流感」疫情相關資料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會99年5月13日所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使用卷證申請書。
- 二、經查 貴會所申請歷次禽流感疫情所有檢體「臨床症狀、病理與病毒實驗」報告原文、本會所有歷次相關禽流感病毒與病原性判定之專家會議紀錄、歷次禽流感疫情所有檢體「病毒致病性」各種「動物試驗」報告原文、歷次發生禽流感養殖場之臨床及流行病學調查報告原文等資料均屬公務機密，依據行政程序法第46條，因具有保密之必要，歉難提供。
- 三、至於國際間禽流感疫情之相關資料，國際動物衛生組織(OIE)已提供即時更新之資料於其網站 (<http://www.oie.int>)，如有需要請直接上網瀏覽。



正本：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
副本：經濟部、行政院衛生署、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主任委員 陳武雄

第 頁 本會 農委會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決行

裝

訂

線